

南京晓庄学院文件

南晓院〔2016〕101号

签发人：张波

关于开展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 预评估的通知

各学院、部门：

依据《关于印发〈南京晓庄学院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南晓院[2016]15号）和《关于进一步做好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的工作意见》（南晓院[2016]81号）等文件精神，为了高质量完成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拟组织全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的预评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估目的和工作意义

1.深化评估认识。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是我国在高等教育新形势下提出的新型评估模式。通过校内预评估，深化对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在目的、内容、流程等方面的理解水平和熟悉程度。

2.夯实评估基础。二级学院和相关单位的自评自建是全校审核评估的工作基础。通过校内预评估，推进二级学院和相关单位的评建工作，夯实全校迎评的工作基础。

3.检视评估效果。学校审核评估预评估是学校在正式申请和接受审核评估前，自行组织的校内评估活动。通过预评估，全面检视教学工作及迎评状态，发现问题，采取措施，促进全面整改。

4.建立研讨机制。学校审核评估预评估既是二级学院和相关单位教学工作的自我总结和展示，也为学院之间、部门之间的教学建设和发展提供交流和学习平台。

二、评估时间和专家组建

（一）预评估时间

2017年1月16日至18日，分别在每个二级学院实地考察1天时间。

（二）专家组成员

分为5个专家组，每组7至9位成员，主要包括：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领导小组成员；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小组成员；学校和二级学院两级教学督导组成员；特邀校外本科教学工作评估专家。

三、评估流程和工作内容

（一）实地考察前期工作（1月10—15日）

1.二级学院和相关单位组建工作机构，制定并落实工作

计划。根据预评估工作要求，做好实地走访、深度访谈、查阅教学资料等相关准备工作；提交《学院自评报告》、《专业自评报告》，整理好教学档案及支撑证明等审核评估规定材料。

2.专家组参加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培训会议，熟悉评估内容范围、工作流程和相关要求。认真研读《学院自评报告》、《专业自评报告》以及学院和部门网页，全面了解情况，发现存在问题，填写《专家实地考察前审读材料意见表》。

（二）实地考察工作（1月16日—18日）

实地考察时间为一天。上午听取汇报及查阅相关材料，下午进行访谈、考察教学设施、专家集中评议和意见反馈。

1.听取汇报（30分钟）

学院院长根据审核评估要求，就本单位近三年来的教学工作及自评情况向评估专家进行汇报。

汇报应以审核评估范围为总体框架，以“学院人才培养目标与学校办学定位及人才培养总目标的吻合度、人才培养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度、教师与教学资源条件的保障度、教学过程及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社会用人单位的满意度”等为主线，按照“理念—措施—效果—问题—对策”的基本思路，介绍学院教育教学工作及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情况。

汇报结束后，专家就相关问题进行询问。其中，院长汇

报时间不超过15分钟，专家询问时间约15分钟。

2.查阅材料（120分钟）

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专家组有目的、有针对性地查阅教学档案材料及评估支撑材料。二级学院按照审核评估通知及内容要求，提前做好准备，并安排专人介绍和说明有关情况。

查阅材料主要包括教学规章制度、教学工作计划、人才培养方案、课程大纲、教学进度表、调停课记录单、试卷和记分册、毕业论文（设计）、实习计划总结、实验实训报告、领导及教师听课记录、教学视导工作、创新创业情况等。

3.深度访谈（60分钟）

访谈以个体访谈或座谈会形式进行，具体分为领导班子访谈、专业负责人和教研室（实验室）主任访谈、教师访谈。座谈会每组10人左右，参加座谈的教师应兼顾不同年龄、职称和学历层次。二级学院需提前做好会场安排，并根据专家要求及时通知有关人员参会。

4.考察设施（30分钟）

考察教学实施主要察看实验室、校内实习和实训基地、创业基地的设置与人才培养方案及课程体系的结合情况，了解用人单位的反馈情况，注重考察实践课程的教学效果。二级学院应安排专人介绍和说明有关情况。

5.集中评议（30分钟）

全部考察内容完成后，组长召集专家组会议，交流汇总考察情况，提出值得肯定的方面、需要改进和整改的内容以及整改建议，并与学院领导班子交流。

6.情况通报（30分钟）

组长反馈综合意见，其他专家反馈考察意见，学院领导发言。

（三）制订整改方案（1月19—20日）

各学院结合预评估的反馈意见，制订整改方案，全面落实整改，并做好新学期第2—3周教学视导和3月份下旬第二次预评估的相关准备工作。

四、评估组织和工作要求

（一）专家实地考察是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重要环节。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做好自评报告、教学档案和网站更新等工作。1月10日前，将《学院自评报告》、《专业自评报告》（纸质文本各15份，加盖学院公章）送至校教学评估办公室（行政楼329室，电话86178522,86178521）。

（二）教学评估办公室要加强统筹，认真做好专家评估的咨询、服务和学院迎评的指导、协调工作，及时将各学院自评报告、本科教学状态数据提供给专家，确保评估工作顺利进行。

（三）按照工作分工，专家组成员认真组织各项工作；根据整体时间安排，组长统筹协调好各项工作；在组长的领

导下，全体秘书人员做好服务及联络工作。

附件：《学校审核评估预评估实地考察时间和分组表》



南京晓庄学院校长办公室

2016 年 12 月 27 日印发

附件：

学校审核评估预评估实地考察时间和分组表

组 别	时 间	学 院
第一组	1 月 16 日（星期一）	文 学 院
	1 月 17 日（星期二）	外国语学院
	1 月 18 日（星期三）	新闻传播学院
第二组	1 月 16 日（星期一）	教师教育学院
	1 月 17 日（星期二）	幼儿师范学院
	1 月 18 日（星期三）	马克思主义学院
第三组	1 月 16 日（星期一）	商 学 院
	1 月 17 日（星期二）	旅游与社会管理学院
	1 月 18 日（星期三）	食品科学学院
第四组	1 月 16 日（星期一）	环境科学学院
	1 月 17 日（星期二）	电子工程学院
	1 月 18 日（星期三）	信息工程学院
第五组	1 月 16 日（星期一）	美术学院
	1 月 17 日（星期二）	音乐学院
	1 月 18 日（星期三）	体育学院